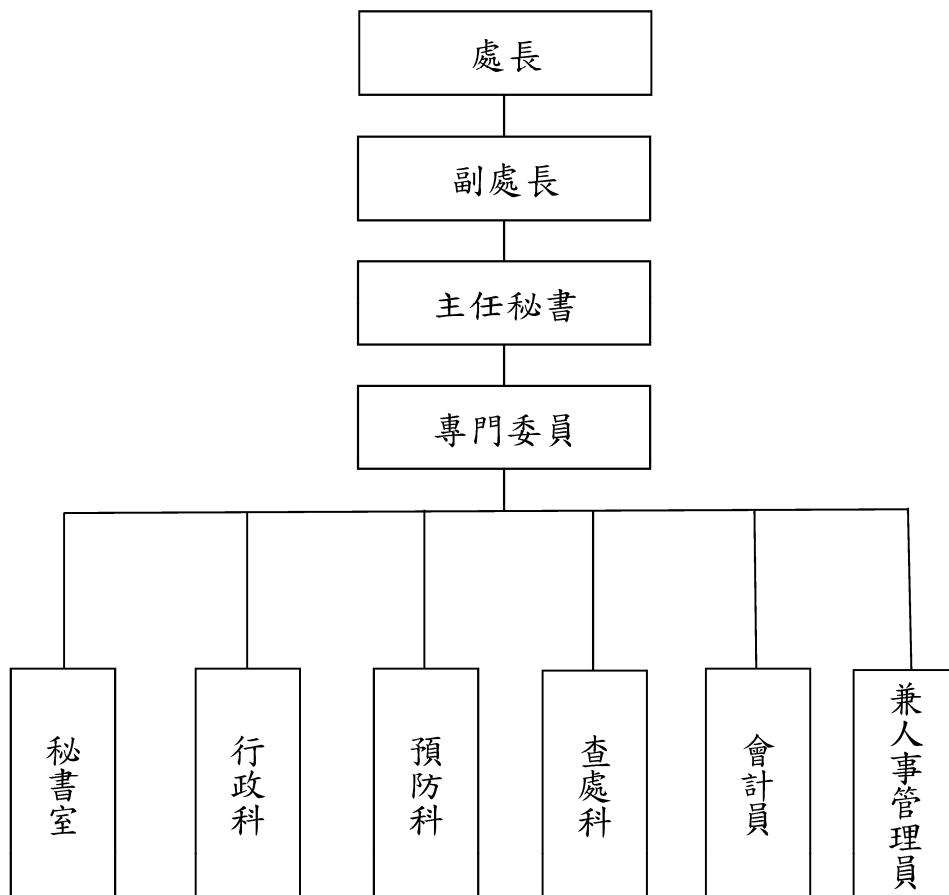


三十四、高雄市政府政風處業務報告

日期：112 年 11 月 6 日

報告人：處長 林合勝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組織架構圖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主管人員名錄

職稱	官等	職等	姓名	備註
處長	簡任	第十三職等	林合勝	
副處長	簡任	第十一職等	陳建利	
主任秘書	簡任	第十職等	王作勇	
專門委員	簡任	第十職等	許正杰	
秘書室主任	薦任	第九職等	李素鳳	由秘書兼任
行政科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蘇建中	
預防科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蔡珮珊	
查處科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李建德	
會計員	薦任	第七職等	楊琇雯	
兼人事管理員	薦任	第九職等	王筱君	由人事處專員兼任

壹、前言

康議長、曾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平安、大家好。欣逢貴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開議，受邀列席貴會報告本處在本期間廉政工作推動概況，甚感榮幸。

本處在市長領導與貴會監督下，積極協助各機關貫徹預防先行之工作理念，以建設性方式協助機關落實自稽功能、辨別潛存風險業務，先期發揮預警防護，推動行政透明措施及完備作業程序，並對本府重大建設成立廉政平臺，期藉多方跨域合作模式，凝聚反貪共識，如期、如質達成重大招商政策，同時，因應國際永續發展指標，特與美國國際民主協會及法務部廉政署共同辦理「2023 GCTF 系列活動 NDI in Kaohsiung 高雄透明城市治理國際交流」，分享本市重要建設成果，促進與新南向國家連結、建立國際廉能夥伴。此外，在辦理陳情檢舉方面，落實行政肅貪機制，兼顧人權及保密義務，秉持中立、即時審慎妥處民眾舉發案件，將所查客觀具體事證依法偵處，消弭違失弊端且型塑機關廉能風氣，回應市民對政府之期待。

以下謹就本處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間，各項廉政業務辦理情形及未來廉政工作方針，向貴會報告並遵聽教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正。

貳、工作執行情形

一、召開廉政會報，律定廉能治理方針

督導所屬政風機構召開廉政會報，合計 40 會議次，結合業務單位藉由會報平臺，共同針對機關業務風險進行溝通討論，整合興革意見及具體策進措施，審慎規劃廉能施政策略，強化機關行政透明。

二、掌握風險評估，導入自檢預防制度

落實風險管理，機先辨識潛存風險業務，督導各所屬機關規劃辦理「機關金錢債權管理」、「國有公用財產使用管理」及「醫事 C 級巷弄長照站」等 10 案次專案稽核，協助機關發揮自稽功能，先期發掘業務弊失並剖析癥結成因，以法制面、制度面、執行面等面向研提精進措施方案，偕同機關業管單位透過會議研討交流，訂定具體興利措施，周延管控機制，有效降低貪瀆風險。

三、發揮預警防護，完善機關管控措施

秉持先行預防理念，督導所屬藉由公文會辦、採購監辦或受理民情反映等程序，針對「機關預定地除草及環境清潔採購案」、「政府採購評選作業」及「機關移請廠商協處民眾陳情案件」等業務，就制度闕漏及易滋違失風險作業適時導正興革，研提具體預警建議，計 20 案次，機先防阻違法並採取改善策

進作為，完備機關制度及規管措施，強化風險管理，防杜弊端發生。

四、健全作業程序，啟動防貪循環機制

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涉犯貪瀆不法或行政違失案件，會同業務單位深入剖析發生原因及內控監督未盡完善部分，研擬再防貪建議或措施，編撰「侵占公有財物」、「納骨櫃位增設工程採購業務」及「利用職務詐取財物」等案件再防貪報告計 4 案次，簽陳機關首長後移請業務單位參酌改進，積極周延行政作業，減少貪瀆不法再次發生。

五、多方協力合作，開放政府透明參與

以跨域整合、公私協力、行政透明及全民監督之精神，協助本府捷運工程局成立「本市大眾捷運系統黃線 Y15 站土地開發案」廉政平臺，更建置廉政平臺資訊公開專區，主動發布訊息供外界檢視，並規劃於 9 月，邀集檢、廉等各領域專業機關及外部專家學者、廠商等利害關係人參與公開宣示，展現跨域合作、開放透明之決心，且透過廉政平臺，召開聯繫會議彙集各方興利意見，掌握爭議癥結、兼顧各方權益及社會公益並依法協處，使政府能順利如期、如質推動重大招商或完成重大公共建設。

六、領航廉政治理，卓越品質良善薪傳

協助本府衛生局代表本府參與首屆法務部「透明品質獎」，更透過參獎推廣及去年試辦評獎得獎機關本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之經驗分享及互動傳承，鼓勵本府各機關建構更有系統性定期進行業務風險評估，提出因應廉能措施，並由首長帶領機關同仁展現廉政創新作為及效能，帶動政府良善治理躍升及正向循環，提升人民對政府的信任。本年度經由外部第三方公正評審檢視，肯定本府衛生局落實廉能透明成果及效益，並自全國數個參獎機關中脫穎而出，現階段已順利通過初選，由法務部頒發入選證明書，並將進入第二階段實地評核爭取佳績，堪為公務機關廉能典範。

七、輸出創新服務，建立國際反貪夥伴

為將本府近年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開放政府推行施政目標，成功邁向智慧及宜居城市之城市治理經驗、亮點，加強國際連結，促進與新南向國家之交流與影響力，特與美國國際民主協會及法務部廉政署共同辦理「2023 GCTF 系列活動 NDI in Kaohsiung 高雄透明城市治理國際交流」，邀請 15 位來自印尼、菲律賓、斯里蘭卡及巴布亞紐幾內亞等 4 國的國際非營利組織青年意見領袖，以及財團法人開放文化基金會（OCF）到訪高雄，以亞灣區發展及建構永續安居措施為核心，透過土地開發、都市更新、智慧運輸、產業轉型、社會住宅及食安管理等面向分享本市經驗，並透過參訪高雄重要建設成果及訪後座談會方式向國際行銷及分享高雄市城市治理亮點。

八、深化陽光法令，透明遵法利益迴避

為加強本府同仁瞭解利衝法之規範，俾利機關執行業務有所依循及協助同仁避免利益衝突，並強化機關於各相關業務協助提醒。併依市府廉政會報主席指示事項，請各機關主任秘書以上層級長官召集機關種子人員，協助機關落實利衝法相關規範，另為強化種子人員之利益衝突迴避法令嫻熟度，上半年辦理說明會及工作坊計 3 場次，共計 349 人次參加，透過邀集機關業務同仁以實務案例工作坊模式進行研討，另亦規畫機關利衝健檢試辦服務，與機關面對面交流討論，期能協助機關推行預防措施及策進作為，減少違反利衝情事發生，另亦督導所屬各政風機構運用主管會議、廉政會報等時機加強宣講相關規定，並協助機關將提醒機制及補助公告方式作業制度化，期能協助機關遵循相關規定。

九、遴選廉潔楷模，展現典範樹立標竿

為表揚廉能及鼓勵員工崇法務實、廉潔自持，辦理本府 111 年廉潔楷模選拔，計有 20 個機關保薦具有優良廉能事蹟之 44 名同仁參加甄選，經由複審小組委員審議，復提經本府廉政會報討論通過，選出 15 名廉潔楷模，並於 112 年 7 月 25 日市政會議由市長公開表揚獲選人員，型塑廉能組織文化。

十、落實倫理規範，型塑公正自持風尚

賡續推展宣導「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規定，並督導所屬機關加強環保、工務、勞動、警政及消防等辦理查緝業務之人員瞭解請託關說登錄規定及業務執行分際，上半年計辦理 38 場次宣導及交流，參加人次共計 2,402 人，促使公務同仁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知會程序，另本府各機關上半年共計登錄廉政倫理事件 241 件，確保同仁依法行政，建構優良組織環境。

十一、深化同仁保密知能，完備機關保密措施

(一)結合機關環境特性，以多元方式宣導公務機密法規，深化同仁保密知能，避免洩密事件發生，計辦理 1,533 案公務機密維護宣導。另依機關業務需要及實際狀況，實施文件、資訊設備、實物查驗等作為，共計辦理 352 案公務機密維護檢查，以完備機關各項保密措施。

(二)針對檢查發現之機關潛存公務機密風險，及法令或作業程序未盡完善之處，主動協調業管單位研（修）訂相關作業規定（措施）13 案。另配合機關重大集會與施政活動，執行專案保密措施 24 案。

十二、強化安全防護措施，疏處危安陳抗事件

(一)針對維持機關核心業務營運之重要資源、設施設備或國家關鍵基礎設施，實施安全狀況檢查共計 344 案；並持續向機關同仁宣導安全維護規章及實害案例，共計辦理 1,561 案。另於重要節日或重大施政活動期間，

擬定危安狀況應對方案，辦理專案維護工作共計 54 案，及執行機關首長及與會貴賓安全維護工作 2 案。

(二)即時掌握機關內各項重大危安陳情請願事件之處理與預警資料，使機關首長充分掌握正確訊息，共計蒐處預警資料 100 案；並針對危害及破壞事件之預防事項，召開安全維護會報共計 36 案，提出各項維護措施提案，以提升安全維護會報之成效。

十三、妥處陳情檢舉案件，掌握風險主動防弊

(一)依法受理人民陳情檢舉案件，嚴守保密規定藉以落實檢舉人身分保密權益，辦理過程秉持勿枉勿縱精神審慎查處，以所查得具體事證依法處置；主動研析機關辦理各項業務，評估有無可能產生貪瀆因子，掌握潛存風險並篩選高廉政風險業務辦理清查，針對辦理結果及作業瑕疵研提具體改善建議，以達風險管理成效。

(二)本期辦理查處案件結果

- 1.本期本處受理陳情檢舉案件計 788 案，除經瞭解無涉貪瀆而屬他機關權責事項，移由權管機關妥處外，餘均依法令進行查察及行政處理。總計辦理結果：追究行政責任 7 案，辦理行政處理 12 案，澄清結案者 176 案，移請權責機關參處 468 案，查處中 125 案。本期辦理涉及偽造文書（7 案）、詐欺（5 案）及違反政府採購法（6 案）等案件，共計 18 案，查處結果均由各機關政風室簽陳首長函送司法機關參偵。
- 2.本府公務員前經函送檢察機關，而於本期遭提起公訴（含緩起訴）者，計有洩密 1 案 1 人及貪污 3 案 3 人。另經調查涉有行政違失，由機關追究行政責任者計有 16 案 19 人，其中記過 1 人、申誡 16 人、書面警告 2 人。

參、今後業務重點

一、強化風險管理，貫徹預防先行

強化機關風險辨識，針對重大、高風險業務深入稽核查察，檢視業務執行狀況，發掘制度缺失，並針對弊失態樣加強檢討，以預警立場，積極協助機關提出可行精進措施，滾動式修正機關作業制度及完善風險管理機制，並整合跨域聯繫溝通平臺，邀請外部專家學者、業者及相關專業機關共同針對機關業務研提防貪措施及興革建議，強化行政透明廉潔效率，提升政府施政品質。

二、推展誠信教育扎根，深植專業倫理素養

持續透由廉政志工推動社會參與機制，運用公私部門多元協力模式，擴大社會反貪網絡，深耕校園誠信教育，積極培育青年學子廉潔反貪意識，並倡導

企業誠信經營，推展各領域專業倫理，落實法遵及兼顧良善便民效益，凝聚廉能治理共識，打造廉潔誠信社會。

三、加強重點設施防護，提升機關應變能力

確實盤點機關核心業務營運之重要資源設備、國家關鍵基礎設施及各項保密措施，擬訂檢查防護項目，落實內控稽核檢查作為，以提升機關安全及公務機密維護強度，並持續針對機關安全及公務機密法規加以宣導，深化同仁知能；另遇有危安陳情請願事件，即時協調有關單位因應，以預防事故發生或降低損害。

四、即時研議違失責任，落實行政肅貪機制

審慎查處民眾檢舉貪瀆案件，依法以所查得具體事證予以處置。針對疑涉不法案件，依規定移請權管機關偵處，針對疑涉違失案件，即時追究相關人員行政責任並追蹤辦理進度，藉以落實行政肅貪機制，型塑廉潔風氣，凝聚機關廉能共識。

肆、結語

落實廉能施政是永續工程，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將持續深耕，積極擘劃各項廉能治理策略，針對風險業務研擬興利防範作為；同時，即時掌握陳抗情資，機先疏處機關危安狀況，並針對民眾檢舉案件主動發掘違失，確實導正不法情事，發揮良善治理循環效益，使全民共享廉潔透明施政成果。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正，並感謝貴會長期以來對政風工作的支持與鼓勵。

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